

柳州两面针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请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8
年度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柳州两面针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8 年 12 月 28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请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8 年度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现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 本次聘请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为确保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工作的顺利进行，公司董事会拟聘请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8 年度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经双方沟通，2018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费 50 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 28 万元，合计 78 万元。

二、拟聘请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符合上市公司审计业务的资格要求，在国内行业综合排名前列，央企及省属大型特大型国企客户逾百家，专业性强，经验丰富，实力雄厚。

三、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1.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执业情况进行了充分地了解，经审议，同意聘请大华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8 年度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2. 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同意聘请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8 年度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3. 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予以事前一致认可，并发表独立意见：经认真核查相关资料，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审计从业资格，具有多年为上市公司进行审计的经验和能力，能够满足公司财务审计和内控审计的工作需求。我们认为本次选聘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符合相关法律规定和审议程序，能够保证公司会计报表的审计质量，不会损害全体股东和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同意聘请为公司 2018 年度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4. 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上网公告附件

1.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2. 独立董事意见

特此公告。

柳州两面针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12 月 29 日